

关于申请四川汽车工程职业技术学院（一期）建设项目 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材料报备的函

资阳市水利局：

我单位建设的四川汽车工程职业技术学院（一期）建设项目，主要建筑物包括：2栋教学楼、2栋学生宿舍、1栋食堂、1栋图书馆及信息中心、1栋实训车间、运动场看台。于2011年7月5日开工，2013年2月5日完工。

根据水土保持法律法规和《四川省水利厅转发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川水函[2018]887号）的有关规定，我单位已组织相关单位完成了该项目的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结论为合格，并已于2019年4月3日通过四川希望汽车职业学院网站向社会公开了该项目的水土保持设施验收鉴定书、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和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在验收材料公开期间，我单位未收到有关反映或异议。现将验收材料报备，请予审核。

我单位承诺：所有报备材料真实有效，愿承担由此引起的一起法律责任。

（联系人及电话：邬宏扬 13708016496 邮箱：1662396609@qq.com）

附件：1.四川汽车工程职业技术学院（一期）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鉴定书（原件1份）

2.四川汽车工程职业技术学院（一期）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原件1份）

3.四川汽车工程职业技术学院（一期）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原件1份）

四川希望汽车职业学院

2019年4月4日